

工程编号：44039220250320003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管委会园区管网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

投标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投标人承担过近 5 年的同类施工业绩

投标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广州市	新建 DN150~DN800 污水管 44093m、DN150~DN800 雨水管(沟) 46950m、DN100 雨水立管 297880m。	2020 年 4 月 20 日	15320.0880	
东莞市建设工程管理局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	广东省东莞市	新建次支管网 51.86km, 新建截污次支管网约 94.89km, 错漏接整改约 35km, 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约 51.2km。	2019 年 12 月 25 日	85860.40	
广州市黄埔区河涌管理所	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广东省广州市	新建 DN400-8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7847m, De160-200PVC-U 排水管 7991m, De110~200PVC-U 排水管 427639m, DN50~300HDPE 排水管 9748m, DN300HDPE 排水管 2563m。	2020 年 5 月 12 日	17181.5496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合同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原件备查。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1066] 号

(主)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亿陆仟叁佰伍拾贰万捌仟壹佰柒拾陆元(¥16352.8176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苏爱兴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3月2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3月2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见证(盖章)
交易确认章
2020年3月2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6866000 Fax: 020-26866088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正本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承包人（全称）：（主）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成）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HZQHCS-SG-2020-003

签约日期：2020年4月20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中标通知书编号：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1066]号），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

（2）工程地点：广州市。

（3）工程立项情况：《广州市治水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广州市全面剿灭黑臭水体任务书（2018-2020年）》视为立项。

（4）工程规模：本项目新建 DN150~DN800 污水管 44093 米、DN150~DN800 雨水管（沟）46950 米、DN100 雨水立管 297880 米。

（5）资金来源：市、区财政资金。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新建 DN150~DN800 污水管 44093 米、DN150~DN800 雨水管（沟）46950 米、DN100 雨水立管 297880 米。项目测量为三等水准测量，包含五个子项。

具体如下：

（一）截污纳管工程：沿陇西里九巷、陇西里七巷等新建 DN150-DN300 污水管 31760 米；

（二）支管完善工程（污水）：沿西滘进贤大街、后滘西大街八巷、东海大街、陇西里等新建 DN300-DN500 污水管 11746 米；

（三）巷道内雨水改造工程：沿后滘大街十六巷、南边街六巷、桂田南约五巷、陇西里五巷、陇西里一巷等新建 DN150-DN300 雨水管（沟）40416 米，新建 DN100 雨水立管 297880 米；

（四）支管完善工程（雨水）：沿后滘南边街六巷、桂田西约一巷、桂田南约大街、江贝东海大街等新建 DN300-DN800 雨水管 5407 米；

（五）公共管网错混接整改工程：新建 DN400-DN800 污水管 587 米，DN300-DN500 雨水管 1127 米。

2.2 承包范围：

（1）工程勘察工作：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等。

（2）工程设计工作：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概算、编制施工图预算（含

工程量清单编制)、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编制竣工图及相关报建等工作。

(3) 工程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

2.3 承包方式:

工程勘察:在合同实施期间岩土工程勘察费按经发包人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调整,但投标报价下浮率不变。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或经招标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的审核结果为准。

工程设计:设计服务费用以批复的概算中的设计费乘以(1-中标下浮率)计算。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或经招标人确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的审核结果为准。

工程施工:总价承包。

2.4 考虑到[电力进线与10kv 供配电工程(含临电)、给水(含临水)、燃气、幕墙、钢结构、装修、园林、其他]专业设计的专业性及特殊性,若承包人的专业能力不满足要求或设计成果不能得到相关专业主管部门的认可,则承包人应经发包人批准后委托专业单位设计,相应的专业工程设计费包含在本工程设计收费总额中,并按此原则签订专业设计分包合同,支付时由承包人转付给专业设计单位,发包人无需为此补偿任何费用。

2.5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30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3.1.1 设计节点工期:

- (1) 2020年6月1日,完成初步设计并报审;
- (2) 2020年6月8日,完成初步设计概算文件并报审;
- (3) 2020年7月8日,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报审;
- (4) 2020年7月30日,完成施工图预算文件并报审。

3.1.2 施工节点工期: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提前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相关赶工措施费用应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3.2 本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

4.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4.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4.3 勘察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5、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1) 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责任事故和职业病危险事故；(2) 每年由单位主要负责人带队组织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不少于4次；(3) 事故隐患自查覆盖率达100%以上，一般事故隐患整改率100%，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举报投诉查办率100%；(4) 完成隐患排查治理信息平台推广应用任务；(5) 完成本单位安全生产改革发展目标任务。

达到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标准。

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争创广东省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其他：无。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62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州市委宣传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围蔽管理提升实施技术要求和标准图集的通知》(穗建质〔2016〕1085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1.0试行版)的通知》(穗建质〔2018〕1953号)、《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汽车式起重机安全管理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穗水质安〔2018〕152号)及其他最新的相关规定。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暂定总价为163528176.00元(大写:壹亿陆仟叁佰伍拾贰万捌仟壹佰柒拾陆元整)，其中：

建安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暂定为153200880.00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5.08%；

勘察费暂定为5040252.00元，勘察费下浮率为5.08%；

设计费暂定为5287044.00元，设计费下浮率为5.08%。

6.3 本合同价款仅作为签约合同价(即中标价)，实际合同价款按合同条款第17条约定确定，待上级部门概算或预算评审后，签订修正合同修订合同价款。最终结算价以财政投资评审审定的金额为准。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
- (7) 价格清单；
- (8) 发包人各项管理规定；
- (9) 设计任务书；
- (10) 施工管理任务书；
- (11) 品质工程创建方案；
- (12) 工程造价控制方案；
- (13)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可由主办方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4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5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14份，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8份。

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公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广东省越秀区环市东路348号

邮政编码：510060

电话：020-83762081


传真：020-8376763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号：44001491201050471929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新隆街2号

邮政编码：110000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账号：21001663803052500130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安六路1003

号金融港C座

邮政编码：518100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广园中路支行

账号：7315 6955 5678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西安市工行南关支行

账号：3700021509014435864

十、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如有）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主办方。
-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①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总负责单位，除承担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中主要规定的范围、合同及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工程施工外，还对本招标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协调等负全责，具体按合同要求；
 - ②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及负责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中三滘村勘察、设计任务和其他受托的工作；
 - ③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中桂田村勘察、设计任务和其他受托的工作（负责的主要工作内容）；（如有）
 - ④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部分工程施工（负责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如有）
 - ⑤_____ / _____ 主要承担本项目 _____（负责的主要工作内容）；（如有）
 - ⑥_____ / _____ 主要承担本项目 _____（负责的主要工作内容）；（如有）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主办方名称：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三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如有，投标人自行添加)

2020年3月26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
工程——三滘村、桂田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完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
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

建设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施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1年10月15日

完工报告

第1页共2页

项目编号:

工程名称	海珠区赤沙村、北山村、三滘村、桂田村、小洲村、石基村截污纳管工程——三滘村、桂田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街道三滘村，江海街道桂田村
建设规模	本项目新建新建DN200出户管34842.7米，DN200-d800污水管道23980.58米，DN200-d1000雨水管道18287.7米，雨水立管148452米，新建检查井3533座。	结构类型	市政排水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8日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1年10月15日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期（日历天）	合同 300 实际 506
		工程造价（万元）	合同 16352.8176 实际
施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合同 16352.8176 实际
完工条各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已按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完成。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竣工图编制情况	编制中。	
	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资料齐全，检测合格	
	工程施工质量评价	合格。	
	验收会议纪要	/	

竣工验收结论:

按合同完成工程实物,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国家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苏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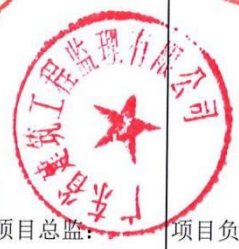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于龙
学心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冯伟翔

总承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红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苏培兴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2201909120010004001

标段名称：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

建设单位：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价：85860.40254万元

中标工期：总工期33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运初



本工程于 2019-09-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敏罗印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1-11

志强祁

查验码：936718431706490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招标编号: 440392201909120010004001

合同编号: 440392201909120010004001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
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

发包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包人: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
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

工程地点：东莞市东引河流域

工程内容：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次支管网完善工程、局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现有管网整改工程、排污口整治工程等。

工程规模：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为东坑、松山湖（南）、横沥片区。东坑片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次支管网51.86km，各种井2465座；现状管网接驳错乱接1140处，需建设管道22.8km进行整改拨正。松山湖（南）片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排污口消除需要实施的污水管道总长度约1.96km。横沥片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截污次支管网约94.89km，错漏接整改约35km，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约51.2km，排污口整治工程新建约44座B型截流井、6座D型截流井。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东发改〔2019〕397号、东发改〔2019〕398号、东发改〔2019〕399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招标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具体内容主要有：

（1）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次支管网完善工程、局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现有管网整改工程、排污口整治工程等；

（2）工程建设其他内容：①参与办理东莞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的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市政

配套相关报批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②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办理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③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的相关手续；

（3）承包人不得以上述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35天。

拟从2019年10月31日开始施工，至2020年9月30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2020年9月30日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总价（大写）：捌亿伍仟捌佰陆拾万肆仟零贰拾伍元肆角零分；

（小写）：858604025.40元。

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百分之十二点六八（12.68%）。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价款的确定：

建安工程费=（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工程预算价的计算原则：建安工程费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以经发包人审定，施工图纸审查机构审核合格并在市住建局备案后的施工图纸作为依据，编制工程预算价，工程预算价最终以发包人相关部门审定的为准。

计价依据执行东莞市相关概预算编制办法等造价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及其配套的计价文件。预算包干费等采用清单计价程序中相应项目费率上、下限的平均数计算。

材料价格以投标当月东莞市执行的材料信息价为准，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周边城市为广州、深圳、珠海、中山、惠州、佛山，并且以上述几个城市同月信息价的最低价作为预算材料价）；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

有颁布的，由发包人会同相关部门通过市场调查确定，最终以发包人相关部门确定的为准。土方回填取土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土石方弃土外运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土石方类别、含水率、密实度等预算单价已综合考虑）。

措施项目费，除考虑拟建工程具体情况外，还应考虑各专业的特点、地质情况、水文、气象、环境、安全等情况，以正常施工条件和合理施工方案为前提。其中：①措施一般项目费，按经审核的工程预算中的措施一般项目费进行列项、取费，其它需要补充的措施一般项目费均不予计费。②文明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交通干扰工程施工增加费、其他费用等措施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其他项目费仅计取预算包干费。工程优质费、暂列金额、暂估价、总承包服务费、其它费用等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红线范围内的施工便道费用已包含在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中，不另行单独计费。弃土（含淤泥）处理费用（包括处置、堆放场地等）计入本次投标报价，结算时不予增补。

工程预算价其他未明确内容以财政部门规定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年12月25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公章）

承包人：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路九天大厦九楼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安六路 1003 号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电话：0769-22819621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23079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电话：0755-85252535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8100

工人工资账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新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电话：024-83899777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关于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 工程前期手续名称衔接的说明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 2019 年 8 月 30《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9〕273 号文的精神，其中关于调整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项目投融资模式和实施主体的问题中，明确该流域各镇街作为业主单位先行委托我局作为“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的项目建设管理单位，负责工程项目管理，并由我局按照“统招分签”的模式、下浮率招标的方式进行施工招标。由于项目工期紧、任务重，该工程立项与施工招标等前期手续并联审批，立项、初步设计、勘察设计招标按三个标段划分，施工、监理招标按六个标段划分，导致立项、勘察设计招标与施工监理招标工程名称不统一，目前，该工程已按施工分标及镇街的名称完成 2019 年底前优先实施项目。

为了进一步完善前期手续，我局将在施工、监理、审图、造价、第三方检测等合同签订上按照招标公示的工程名称继续签订总合同，后续手续以立项名称为准办理规划、施工图设计、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详见附表）。我局将承担由于工程名称导致的相关问题及责任。请贵局予以支持。

特此说明



(联系人: 骆燕斌, 联系电话: 21668367)

附件:

1、《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9〕273号文

2、附表：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名称

设计标段	施工标段	镇街	立项、用地、规划、施工图等名称	施工、监理等招标名称
第一标段	第一标	大岭山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大岭山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一标段）
		寮步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寮步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
	东城街道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东城街道		
第二标段	第三标	东坑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东坑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
		横沥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横沥镇	
		松山湖（南）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松山湖（南）	
	第四标	常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常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四标段）
		黄江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黄江镇	
		大朗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大朗镇	
第三标段	第五标	桥头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桥头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五标段）
		茶山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茶山镇	
	第六标	企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企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六标段）
		石排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石排镇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并明确牵头人对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施工质量、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和工程进度等全面负责。

2、联合体牵头人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单位就本工程对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4、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工程项目的组织、策划、建设管理、全面履约工作，并对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施工质量、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和工程进度等全面负责。

联合体成员：承担本项目施工内容，配合牵头方做好项目验收和保修等工作，以及受托的其他工作。

6、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7、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8、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9、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盖公司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私章）

成员一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私章）

日期：2019年10月7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篇幅超过一页的，应每页加盖牵头方法人公章，或整份“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骑缝加盖牵头方法人公章亦可）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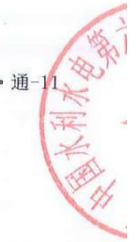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横沥镇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4月19日

发出日期: 2022年4月19日



工程



1999

建设



限



建

志



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卢嘉锡 注册号: 3400015-CS008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4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9日


 姓名: 钟辉亚
 注册号: 4300003-AY007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

1401102235

1401102235

1401102235

140110223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东坑镇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4年7月1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二标段) 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东坑镇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坑镇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67488.9米	工程造价 (万元)	24753.554052
结构类型	污水管网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14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S201910017-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东莞市正源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振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2年7月14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市政竣-通-10
 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1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14日

姓名: 钟辉亚
 注册号: 4300003-AY007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二标段) 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松山湖(南)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发出日期： 2021年8月1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程



1100

程



1100

生态



世

程















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二标段) 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松山湖 (南)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管道总长度2303.7米	工程造价 (万元)	2790.463083
结构类型	污水管网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19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S201934049-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东莞市正源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8月1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		

有限公司
 3304800
 环境水
 管理
 单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 施工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9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021年8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8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8月17日


 姓名: 钟辉亚
 注册号: 4300003-AY007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2021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9日

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1467]号

(主)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壹亿捌仟陆佰捌拾伍万柒仟伍佰捌拾贰元玖角肆分(¥18685.758294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张向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4月1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4月1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0700 Fax: 020-28860753
400-7799888 网站: www.gzpt.com.cn
E-MAIL: GZPT@126.COM



正本

合同编号：穗埔河涌施[2020]6-3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名称：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黄埔区河涌管理所

承包人（乙方）：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签订日期：2020年5月22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黄埔区河涌管理所

承包人（全称）：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工程内容：总投资 27644 万元，工程费 20307 万元；①对南岗河流域内的现有市政道路（东捷路、永顺大道）进行道路及管网完善。拟新建 DN600-8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6120m，其中东捷路拟敷设 DN8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1440m、永顺大道拟敷设 DN6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4680m；②对南岗河流域内的石桥新村小区、南康新村、东区员工宿舍、东区时代公寓、东澳广场等 5 个老旧小区排水单元进行达标改造，拟新建 DN5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252m、De160-200PVC-U 排水管 7991m、DN300HDPE 排水管 907m、建筑立管改造 235 栋、预制装配钢筋砼检查井 87 座；③对南岗河流域内的萝岗社区、萝峰社区、刘村社区、火村社区、笔岗社区等 19 个城中村排水单元进行达标改造，拟新建 DN400~8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1284m、De110~200 PVC-U 排水管 352682m、DN300HDPE 排水管 1656m、砼雨水沟 8960m、建筑立管改造 16331 栋、预制装配钢筋砼检查井 605 座；④对南岗河流域内的长平社区、水西社区、岭头社区等 25 个北部山区农村排水单元进行达标改造，拟新建 DN4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191m、DN200~300 焊接钢管 342m、De110~200 PVC-U 排水管 74957m、DN50~300 HDPE 排水管 9748m、DN300 PE 排水管 15m、砼雨水沟 384m、建筑立管改造 2816 栋、预制装配钢筋砼检查井 699 座、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11 套、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 3 套。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埔发改储（2020）8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施工范围：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验收、包保修。分部分项工程和单项措施项目综合单价包干、总价措施项目费用包干。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施工范围包括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范围内项目的交通疏解、土建、设备安装施工、外水外电配套建设施工、调试、完工验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

（2）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报批报建配合，竣工备案等。

（3）协助业主包括但不限于征地拆迁等，协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另计费。

（4）工程材料采购。

总投资 27644 万元，工程费 20307 万元。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中围蔽费用按实结算、项目措施费除围蔽外的部分包干。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发包人有权在限额范围内，根据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三、合同工期

本项目施工合同期限自具备进场开工条件之日起 365 日历天。

暂定施工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施工合同价款暂定为¥171815496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柒仟壹佰捌拾壹万伍仟肆佰玖拾陆元）（以此暂定价支付预付款（预付款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按每期进度款的

50%逐期扣回，预付款中的工人工资比例暂按 20%计算）；其中工程款支付原则为：区财政局审定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之前，根据发包人报区财政局审核的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及现场监理审核、业主确认的工程量进行计价，按当期完成工程造价的 60%支付进度款(工人工资比例暂按 20%计算)；待区财政局审定的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后，审定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按合同专用条款 23 条调整后，根据调整后的综合单价及现场监理审核并经业主确认的工程量进行计价，按当期完成工程造价的 85%支付进度款，区财政局审定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后申请的第一笔工程进度款支付（仅适用于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审定前已支付过进度款的情况），需根据区财政局审定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及累计完成工程量对本次应支付进度款进行修正，具体为：本次应支付进度款=累计应支付进度款-累计已支付进度款。同时根据审定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调整工人工资比例。

联合体需在施工图确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预算并提交发包人及有关单位审核。

合同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结算为准。其中工程费部分，工程完工后，合同双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内以经核定的结算工程量及区财局审定的施工图预算（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的概算）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为基础，依据合同、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办理结算并报区财局评审，结算金额以区财局审定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设计、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4. 建设业主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中标通知书;
- 6.本合同施工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 7.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8.本合同施工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9.投标文件及附件;
- 10.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 11.图纸;
- 12.工程量清单;
- 13.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如本合同需缴纳合同印花税,承包人需在有关税务部门规定期限及结清本合同费用前,代缴按规定属发包人缴纳的部分,代缴后发包人按代缴金额实报实销。承包人未能按规定期限代缴印花税而产生滞纳金的,滞纳金由承包人承担。

十、特别条款

1、本项目如因征地拆迁或其它原因无法按期提供项目用地导致项目取消实施或工期延后较多,或因规划调整导致项目取消实施,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本项目规模缩小或大幅调减工程量的,发包人均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费用,不另行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

2、承包人需经发包人通知后方可就本项目开展施工前期准备工作,否则,如项目取消或部分取消实施,承包人不得以已开展前期准备工作要求发包人给予任何补偿。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5月12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施工履约担保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发包人、所有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十七份，发包人执五份，承包人执十二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市黄埔区河涌管理所
(盖章)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大沙东 33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2489620

传真：8248974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黄埔支行

账号：36020013092008285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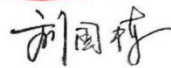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510700

承包人（主）：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新安六路
1003 号金融港 C 座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506003

传真：0755-2350600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4250100006500000114

邮政编码：518102

承包人（成）：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 115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871-63062481

传真：0871-6306240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人民东路支行

账号：53001885236050276402

邮政编码：650051

承包人（成）：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沈阳市浑南新区新隆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4-83899768

传真：024-8389988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浑南支行

账号：21001663803052500130

邮政编码：110000

程
商
以
以
位
单
其
委
完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对本工程进行全过程的监理。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按发包人与监理单位签订的监理合同有关规定执行，涉及变更签证或费用调整、发布开工、停工、复工令等均需经发包人书面认可。

义务：常驻现场，代表监理单位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监理合同。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职务：_____。

职权：发包人代表，行使发包人的权利。

义务：常驻现场，代表发包人负责工程质量、进度、技术、投资控制等施工期间的日常管理工作，履行与承包人签订的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 。

7、项目负责人

7.1 (1) 项目总体负责人

姓名：杨臻，职权：代表承包人全权处理本工程的一切事务。

义务：按照在投标文件中签署的（或在签订本合同前补充签署的）《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中的承诺常驻现场，代表承包人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 项目负责人

姓名：张向毅，职权：代表承包人全权处理本工程（施工）的一切事务。

义务：按照在投标文件中签署的（或在签订本合同前补充签署的）《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中的承诺常驻现场，代表承包人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7.4 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按有关规定执行，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7.5 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建议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承包人应及时采纳发包人的建议予以更换，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应满足招标文件及本项目相应的资质要求并能胜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工作。

7.6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其他工程项目负责人，否则发包人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处理。

完工报告

(广州 []完工号)

合同编号	穗埔河涌施(2020)6-3号	工程类别	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	广州市黄埔区河涌管理所
工程名称	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范围	该工程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南岗河流域,涉及东捷路、开萝大道、永顺大道;石桥新村小区;萝岗社区、萝峰社区、刘村社区、火村社区、笔岗社区等15个城中村;长平社区、水西社区、岭头社区等28个北部山区	施工单位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简要说明	黄埔区南岗河流域(四清河支流外)排水单元达标治理工程,合同价款:27644万元,主要工程建设内容为: (1)对南岗河流域内的现有市政道路(东捷路、开萝大道、永顺大道)进行道路及管网完善,建设东捷路拟敷设DN800III级钢筋混凝土管831m、永顺大道拟敷设顶管工艺建设DN500~DN800III级钢筋混凝土管共1980m。 (2)对南岗河流域内的石桥新村小区,排水单元进行达标改造,拟新建DN300II级钢筋混凝土管75m、DN100~150PVC-U排水管972m、预制装配钢筋混凝土检查井32座; (3)对南岗河流域内的萝岗社区、萝峰社区、刘村社区、火村社区、笔岗社区等15个城中村排水单元进行达标改造,拟新建DN300~800II级钢筋混凝土管2928m、DN100~200PVC-U排水管6994m、DN300~400HDPE排水管1369m、混凝土雨水沟约8900m、建筑立管改造47099m、预制装配钢筋混凝土检查井约590座、一体化预制泵站2套; (4)对南岗河流域内的长平社区、水西社区、岭头社区等28个北部山区农村排水单元外加水强水库管理所的排水进行达标改造,拟新建DN300~500II级钢筋混凝土管8608m、DN100~200PVC-U排水管20751m、DN200HDPE排水管2083m、混凝土雨水沟384m、建筑立管改造23844m、预制装配钢筋混凝土检查井约700座、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1套、一体化预制泵站4套。				
合同工期	2020年06月02日开工 2021年06月02日完工	附件:无			
实际完成工期	2020年05月28日开工 2021年07月01日完工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 日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向毅 2021.6.3	监理单位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李洪波 2021.6.3	设计单位 (盖章) 设计单位代表: 日期: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何志宏 2021.6.3
				建设单位 (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 日期:	广州市黄埔区河涌管理所 李健 2021.6.3

项目经理履历表及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	/	/	/	/	/	

项目经理毕云德





(加盖公章部门倒印有效)

姓名 毕云德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3年5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辽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道桥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1年10月27日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编号: 00156928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
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 毕云德
证件号码: 210624198305021435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05月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 2021年09月12日
管理号: 2021090342100000204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辽建安B(2024)0018230

姓名: 毕云德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05月02日

企业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7月15日

有效期: 2024年07月15日 至 2027年07月14日



发证机关: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15日





证书有效期: 2024年10月21日
2025年04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毕云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5月02日

注册编号: 辽1212019202101428



聘用企业: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11-01至2026-10-31)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4-10-12至2027-10-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毕云德

个人签名: *毕云德*

签名日期: 2025.6.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5年6月09日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lnrc.com.cn/form>验证此单据真伪，验证码5bc4d3c3b45849459325972534e5d63e



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企业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毕云德（社保编号：21180107787270，居民身份证号码：210624198305021435）当前在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单位参加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2025年3月4日

参保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明细表 网办业务专用章

年度	单位编号	本年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年度	单位编号	本年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和	个人缴费部分本金
2021	211801000332	3	9852.00	788.16	2022	211801000332	12	44136.00	3530.88
2023	211801000332	12	49272.00	3941.76	2024	211801000332	12	51276.00	4102.08
2025	211801000332	2	19196.00	1535.68	0	0	0	0.00	0.00

备注：缴费记录按着横向从左到右展示。

缴费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	211801000332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